

2026 年武汉市江岸区招生委员会招生考试 办公室预算公开说明

目录

第一部分 武汉市江岸区招生委员会招生考试办公室概况

- 一、单位主要职能
- 二、单位预算单位构成
- 三、单位人员构成

第二部分 武汉市江岸区招生委员会招生考试办公室 2026 年 单位预算表

- 一、单位收支总表
- 二、单位收入总表
- 三、单位支出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分功能科目）
- 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分单位）
- 七、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八、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 十一、项目支出情况表

十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表

十三、政府向社会力量购买服务支出情况表

十四、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十五、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一项一表）

第三部分 武汉市江岸区招生委员会招生考试办公室 2026 年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一、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

二、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三、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安排情况

四、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安排情况

五、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六、单位收支预算总体安排情况

七、单位收入预算安排情况

八、单位支出预算安排情况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武汉市江岸区招生委员会招生考试办公室概况

(一) 单位主要职能

贯彻执行国家、省、市有关教育招生考试的方针、政策和法规，研究制订我区有关教育招生考试的政策、措施和办法，并组织实施和监督检查；承担全国普通高考、研究生入学考试、成人高考、高等教育自学考试、湖北省普通高中学业水平考试等国家教育考试的报名和组考工作；承担武汉市高中阶段学校招生考试的报名、组考以及招录工作；承担湖北省美术联考、高中英语口语等级考试等非学历教育考试；承担区内各类教育考试数据的采集、分析和评价工作；面向社会做好招考政策的宣传咨询工作；指导全区招生考试考风考纪建设，协助查处和处理招生考试工作中的违纪违法案件；承担上级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 单位预算单位构成

武汉市江岸区招生委员会招生考试办公室 2026 年度单位预算编制范围的预算单位包括武汉市江岸区招生委员会招生考试办公室一个预算单位：

(三) 单位人员构成

武汉市江岸区招生委员会招生考试办公室总编制人数 11 人，其中：事业编制 11 人。在职实有人数 4 人，其中：事业编制 4 人。

离退休人员 11 人，其中：离休 1 人，退休 10 人。

第二部分 武汉市江岸区招生委员会招生考试办公室 2026 年 单位预算表

- 一、单位收支总表
- 二、单位收入总表
- 三、单位支出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分功能科目）
- 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分单位）
- 七、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八、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 十一、项目支出情况表
- 十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表
- 十三、政府向社会力量购买服务支出情况表
- 十四、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 十五、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一项一表）

表一

武汉市江岸区招生委员会招生考试办公室2026年单位收支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按功能分类）	预算数	项目（按支出性质和经济分类）	预算数
一、财政拨款收入	233.71	20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一、基本支出	515.83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233.71	204公共安全支出		工资福利支出	131.46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205教育支出	532.9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9.83
二、事业收入	320.00	206科学技术支出		商品和服务支出	324.54
三、上级补助收入		207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二、项目支出	37.88
四、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20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28	三、上缴上级支出	
五、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210卫生健康支出	20.50	四、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六、其他收入		211节能环保支出		五、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212城乡社区支出			
		213农林水支出			
		214交通运输支出			
		215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216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220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221住房保障支出			
		222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24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29其他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553.71	本年支出合计	553.71	本年支出合计	553.71
七、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八、上年结转		结转下年		六、结转下年	
收入总计	553.71	支出总计	553.71	支出总计	553.71

表四

武汉市江岸区招生委员会招生考试办公室2026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233.71	一、本年支出	233.71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233.7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二）公共安全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三）教育支出	212.93
二、上年结转		（四）科学技术支出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五）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28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七）卫生健康支出	20.50
		（八）节能环保支出	
		（九）城乡社区支出	
		（十）农林水支出	
		（十一）交通运输支出	
		（十二）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三）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四）金融支出	
		（十五）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六）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七）住房保障支出	
		（十八）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十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廿一）其他支出	
		（廿二）债务还本支出	
		（廿三）债务付息支出	
		（廿四）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二、年终结转结余	
收 入 总 计	233.71	支 出 总 计	233.71

表五：

武汉市江岸区招生委员会招生考试办公室2026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分功能科目）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233.71	195.83	191.29	4.54	37.88
205	教育支出	212.93	175.05	170.51	4.54	37.88
20501	教育管理事务	212.93	175.05	170.51	4.54	37.88
2050199	其他教育管理事务支出	212.93	175.05	170.51	4.54	37.88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28	0.28	0.28	0.00	0.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28	0.28	0.28	0.00	0.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28	0.28	0.28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0.50	20.50	20.5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0.50	20.50	20.5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6.05	6.05	6.05	0.00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4.45	14.45	14.45	0.00	0.00

表六

武汉市江岸区招生委员会招生考试办公室2026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分单位)

单位：万元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233.71	195.83	191.29	4.54	37.88
109	武汉市江岸区教育局	233.71	195.83	191.29	4.54	37.88
109004	武汉市江岸区招生委员会招生考试办公室	233.71	195.83	191.29	4.54	37.88

表七

武汉市江岸区招生委员会招生考试办公室2026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单位：万元

经济科目类编码	经济科目类名称（可根据实际业务删减没有的科目）	基本支出预算金额	人员经费	日常公用经费
	合计	195.83	191.29	4.54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31.46	131.46	0.00
30101	基本工资	29.55	29.55	0.00
30102	津贴补贴	6.60	6.60	0.00
30103	奖金	45.75	45.75	0.00
30107	绩效工资	13.34	13.34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1.13	11.13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6.05	6.05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6.53	6.53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77	0.77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11.74	11.74	0.0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4.54	0.00	4.54
30206	电费	1.96	0.00	1.96
30207	邮电费	0.50	0.00	0.50
30216	培训费	1.00	0.00	1.00
30228	工会经费	0.84	0.00	0.84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24	0.00	0.24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9.83	59.83	0.00
30301	离休费	20.67	20.67	0.00
30302	退休费	31.24	31.24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7.92	7.92	0.00

表八

武汉市江岸区招生委员会招生考试办公室2026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单位:万元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武汉市江岸区招生委员会招生考试办公室一般公共预算无三公经费支出

表十

武汉市江岸区招生委员会招生考试办公室2026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1	2	3	4	5

本年度本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支出

表十四

武汉市江岸区招生委员会招生考试办公室2026年单位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填报日期：2026年1月22日						单位：万元	
部门(单位)名称	武汉市江岸区招生委员会招生考试办公室						
填报人	郭琳	联系电话	82806812				
部门总体资金情况	总体资金情况		当年金额	占比	近两年收支金额		
					2024 年	2025 年	
	收入构成	财政拨款	233.71	42%	241.5	230.85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320	58%	399.38	363.21	
		单位资金					
	支出构成	合 计	553.71	100%	640.88	594.06	
		人员类项目支出	191.29	35%	173.05	181.75	
		运转类项目支出	324.54	59%	400.13	367.75	
		特定目标类项目支出	37.88	7%	67.7	44.56	
	合 计	553.71	100%	640.88	594.06		
部门职能概述	(一) 贯彻执行国家、省、市有关教育招生考试的方针、政策和法规，并组织实施和监督检查； (二) 承担全国普通高考、研究生入学考试、成人高考、高等教育自学考试及美术统考等国家级教育考试的报名及组考工作，承担湖北省英语口语、教师资格非学历教育考试的报名、组考工作，承担武汉市高中阶段学校报名考试及招考工作； (三) 指导全区国家教育考试、标准化考场建设，依法依规严肃考风考纪，协助查处和处理招生考试工作中的违纪违法案件； (四) 承办上级交办的其他事项。						
年度工作任务	1、中高考报名、考试工作。 2、研究生考试工作。 3、学业水平考试工作。 4、美术统考考试工作。 5、自学考试、成人高考等工作。						
项目支出情况	项目名称	支出项目类别	项目 总 预算	项目本年 度 预算	项目主要 支出方向 和用途		
	聘用人员专项经费	常年性项目	4	4	1. 项目的政策依据：市教育局市委编办市财政局市人社局《关于印发加强新时代教师队伍建设的进一步优 化教师资源配置若干措施的通知》(武教师〔2023〕1号) 等相关文件；		
					2. 项目与部门职能的相关性：区教育局职能部门为配合有关部门指导我区教育系统劳动工资及人事管理工作，协助管理全区教育系统教职工编制，指导和检查学校岗位设置，负责师资调配等工作；		
					3. 项目实施的现实意义：结合教师队伍发展需要，均衡配置师资，创建优秀教师团队，发挥名师辐射效应，补充优化师资队伍。		
					用于支付聘用人员相关费用。		
	关爱教师行动专款	常年性项目	1.8	1.8	1. 项目的政策依据：根据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深化教育教学改革全面提高义务教育质量的意见》中“依法保障教师权益和待遇，制定教师优待办法，保障教师享有健康体检、旅游、住房、落户等优待政策”的要求，落实“教育投入优先保障并不断提高教师待遇”文件精神。		
					2. 项目与部门职能的相关性：区教育局增加经费投入补助教师工作期间伙食费，保障教师身体健康，体现党和人民政府对教师的关怀。		
					3. 项目实施的现实意义：解决教师工作期间工作餐问题，缓解教师职业压力，确保教育教学稳定。		
					用于支付教职工工作期间的工作用餐费用。		
	学校安防人员专项经费	常年性项目	11.92	11.92	1. 项目的政策依据：根据《省综治办、省教育厅省公安厅关于印发湖北省中小学幼儿园安全防范标准的通知》(鄂教规〔2011〕5号)、《中小学、幼儿园安全防范要求》等文件精神。		
				2. 项目与部门职能的相关性：认真贯彻落实市委、政府、市教育局关于校园综合治理等一系列重要指示，严密治安防范为重点，坚持安全稳定工作为教育教学服务，为师生服务，全面推进校园综合治理各项措施的落实，有效地维护了学校稳定。			
				3. 项目实施的现实意义：按照“脚踏 实地、与时俱进、重点突破、开拓创新”的原则，确保校园安全。			
				用于开展校园安保工作。			
教师体检费	常年性项目	0.32	0.32	1. 项目的政策依据：根据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深化教育教学改革全面提高义务教育质量的意见》中“依法保障教师权益和待遇，制定教师优待办法，保障教师享有健康体检、旅游、住房、落户等优待政策”的要求，落实“教育投入优先保障并不断提高教师待遇”文件精神。			
				2. 项目与部门职能的相关性：区教育局增加经费投入确保教职工每年一次体检，做到早发现早治疗，保障教师身体健康，体现党和人民政府对教师的关怀。			
				3. 项目实施的现实意义：缓解教师职业压力，提前预防容易突发身体健康等问题，确保教育稳定。			
				开展教师体检工作。			
非三保支出-老干经费	常年性项目	0.54	0.54	1. 项目的政策依据：体现政府对离退休干部的关心，切实抓好离退休干部政治和生活待遇的贯彻落实，落实相关政策文件和财政预算规定。			
				2. 项目与部门职能的相关性：用于保障离退休干部的生活待遇和政治待遇，加强离退休干部党建工作，是教育部门履行社会责任和政治责任的重要内容。			
				3. 项目实施的现实意义：通过提供慰问、文体活动、体检等服务，增强离退休干部的归属感和幸福感，发挥正能量，促进社会和谐稳定。			
				用于离退休老干部相关活动开展支出。			
其他刚性支出-老干经费	常年性项目	0.13	0.13	1. 项目的政策依据：体现政府对离休干部的关心，切实抓好离休干部政治和生活待遇的贯彻落实，落实相关政策文件和财政预算规定。			
				2. 项目与部门职能的相关性：用于保障离休干部的生活待遇和政治待遇，是教育部门履行社会责任和政治责任的重要内容。			
				3. 项目实施的现实意义：增强离休干部的归属感和幸福感，发挥正能量，促进社会和谐稳定。			
				根据老干局的要求，用于离休干部经费（含交通费）。			
专项业务经费（含课后服务）	常年性项目	19.17	19.17	1. 项目的政策依据：根据教育部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做好义务教育课后服务工作的通知》(教基厅函〔2021〕28 号)和武汉市教育局、发改委、财政局、人社局联合印发的《关于进一步做好义务教育学校课后服务工作的通知》(武教基〔2021〕13 号)中的相关规定，落实好国家、省、市“双减”政策，武昌区教育局系统义务教育阶段学校开展课后服务。中共中央、国务院《深化新时代教育评价改革总体方案》要求“创新评价工具，利用人工智能、大数据等现代信息技术，探索开展学生各年级学习情况全过程纵向评价、德智体美劳全要素横向评价”；教育部发布《关于印发〈全国依法治校创建指南（中小学）〉的通知》中明确要求“全员购买校方责任险或者校园综合险，通过校方责任险、校园综合险等途径，建立社会化的安全风险分担机制”；			
				2. 项目与部门职能的相关性：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保障社区教育、学生素质评价、党组织建设，助力民办、中职和国际理解教育，加大科技、艺术、体育活动经费投入，促进学生全面成长；			
				3. 项目实施的现实意义：积极推进教育教学各项活动开展，实现教育教学改革。			
				用于区内各项考试考务相关工作及物业管理服务等各项工作。			

整体绩效 总目标	长期目标(截止2028年)			年度目标			
	目标1:保障部门基本职能履行。			目标1:保障部门基本职能履行。			
	目标2:加强考点建设。			目标2:加强考点建设。			
长期目标1:	保障部门基本职能履行						
长期绩效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履行部门职能项	4	绩效目标要求		
		数量指标	单位在职人员数	4	绩效目标要求		
		数量指标	各项工作完成率	100%	绩效目标要求		
		质量指标	双评议评价得分率	95%	绩效目标要求		
		时效指标	工作计划按时完成率	98%	绩效目标要求		
	效益 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规范管理，提高单位职能履	提高	绩效目标要求		
		社会效益指标	履行职能，提高单位公共服	提高	绩效目标要求		
	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家长满意度	≥95%	绩效目标要求		
长期目标2:	加强考点建设						
长期绩效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关爱用餐教师人数	4	绩效目标要求		
		数量指标	安保人员数量	3	绩效目标要求		
		数量指标	体检教职工工数	4	绩效目标要求		
		质量指标	校园周边环境整治率	100%	绩效目标要求		
		时效指标	工作计划按时完成率	98%	绩效目标要求		
	效益 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教师就餐需要	有效保障	绩效目标要求		
		社会效益指标	维护学校正常教学秩序	效果较好	绩效目标要求		
	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家长满意度	≥95%	绩效目标要求		
年度目标1:	保障部门基本职能履行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近两年指标值			预期当年实现值
				前年	上____年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履行部门职能项	/	/	4	年度工作计划
		数量指标	单位在职人员数	/	/	4	年度工作计划
		数量指标	各项工作完成率	/	/	100%	年度工作计划
		质量指标	双评议评价得分率	/	/	95%	年度工作计划
		时效指标	工作计划按时完成率	/	/	98%	年度工作计划
	效益 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规范管理，提高单位职能履	/	/	提高	年度工作计划
		社会效益指标	履行职能，提高单位公共服	/	/	提高	年度工作计划
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家长满意度	/	/	95%	年度工作计划	
年度目标2:	加强考点建设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近两年指标值			预期当年实现值
				前年	上____年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关爱用餐教师人数	/	/	4	年度工作计划
		数量指标	安保人员数量	/	/	3	年度工作计划
		数量指标	体检教职工工数	/	/	4	年度工作计划
		质量指标	校园周边环境整治率	/	/	100%	年度工作计划
		时效指标	工作计划按时完成率	/	/	98%	年度工作计划
	效益 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教师就餐需要	/	/	有效保障	年度工作计划
		社会效益指标	维护学校正常教学秩序	/	/	效果较好	年度工作计划
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家长满意度	/	/	≥95%	年度工作计划	

表十五-1

武汉市江岸区招生委员会招生考试办公室2026年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一项一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聘用人员专项经费（编外）										
项目主管部门		江岸区教育局		项目执行单位		武汉市江岸区招生委员会招生考试办公室						
项目负责人		刘琪		联系电话		027-82793080						
单位地址		武汉市江岸区黄石路34号		邮政编码		430014						
项目属性		持续性项目										
支出项目类别		常年性项目										
起始年度		2026年		终止年度		2026年						
项目申请理由		1. 项目的政策依据：市教育局市委编办市财政局市人社局《关于印发加强新时代教师队伍建设的进一步优 化教师资源配置若干措施的通知》（武教师（2023）1号）等相关文件； 2. 项目与部门职能的相关性：区教育局职能部门为配合有关部门指导我区教育系统劳动工资及人事管理工作，协助管理全区教育系统教职工编制，指导和检查学校岗位设置，负责师资调配等工作； 3. 项目实施的现实意义：结合教师队伍发展需要，均衡配置师资，创建优秀教师团队，发挥名师辐射效应，补充优化师资队伍。										
项目主要内容		用于支付聘用人员相关费用。										
项目总预算		4		项目当年预算		4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年度		预算数		执行数		执行率				
		2024		8.93		8.93		100%				
		2025		9.89		9.89		100%				
项目当年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4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4						
		其中：申请本级财力年初安排				4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4. 单位资金										
		使用上年度财政拨款结转										
项目支出明细测算												
项目活动		活动内容表述		支出经济分类		金额		测算依据及说明		备注		
聘用人员专项经费		聘用人员专项经费		劳务费		4		根据相关部门意见及聘用人员支出情况测算				
项目采购												
品名		数量				金额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长期绩效目标1		适应教育事业发展的实际需要，合理配置教师资源，优化教师队伍结构，加强中小学教师队伍建设，不断提高教师队伍的整体素质，为全区基础教育事业发展提供强有力的师资保证和人才支持。										
年度绩效目标1		加强教职工队伍建设，确保教育教学稳定、管理效率提升以及教师队伍素质的提高。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长期绩效目标1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率		≤100%		计划数据		
				数量指标		聘用人员人数		1		计划数据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聘用人员在岗率		100%		计划数据		
						聘用人员考核合格率		100%		计划数据		
				时效指标		资金支付及时率		100%		计划数据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促进学校教师队伍发展		有所促进		计划数据		
				满意度指标		用人单位和部门满意度		≥90%		计划数据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年度绩效目标1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率		≤100%			计划数据	
				数量指标		聘用人员人数		1			计划数据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聘用人员在岗率		100%			计划数据	
						聘用人员考核合格率		100%			计划数据	
				时效指标		资金支付及时率		100%			计划数据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促进学校教师队伍发展		有所促进			计划数据	
				满意度指标		用人单位和部门满意度		≥90%			计划数据	

表十五-2

武汉市江岸区招生委员会招生考试办公室2026年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一项一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关爱教师行动专款					
项目主管部门		江岸区教育局	项目执行单位	武汉市江岸区招生委员会招生考试办公室			
项目负责人		刘琪	联系电话	027-82793080			
单位地址		武汉市江岸区黄石路34号	邮政编码	430014			
项目属性		持续性项目					
支出项目类别		常年性项目					
起始年度		2026年	终止年度	2026年			
项目申请理由		1. 项目的政策依据：根据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深化教育教学改革全面提高义务教育质量的意见》中“依法保障教师权益和待遇，制定教师优待办法，保障教师享有健康体检、旅游、住房、落户等优待政策”的要求，落实“教育投入优先保障并不断提高教师待遇”文件精神。 2. 项目与部门职能的相关性：区教育局增加经费投入补助教师工作期间伙食费，保障教师身体健康，体现党和人民政府对教师的关怀。 3. 项目实施的现实意义：解决教师工作期间工作餐问题，缓解教师职业压力，确保教育教学稳定。					
项目主要内容		用于支付教职工工作期间的工作用餐费用。					
项目总预算		1.8	项目当年预算	1.8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年度	预算数	执行数	执行率			
	2024	1.8	1.8	100%			
	2025	1.8	1.8	100%			
项目当年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1.8			
		1.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8			
		其中：申请本级财力年初安排		1.8			
		2.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4.单位资金					
		使用上年度财政拨款结转					
项目支出明细测算							
项目活动	活动内容表述	支出经济分类	金额	测算依据及说明	备注		
工作用餐费用	工作用餐费用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8	根据教职工人数测算，450元/人×10月。			
项目采购							
品名		数量		金额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长期绩效目标1		稳定教师队伍，提升教师队伍的稳定性，从而提高教育教学的质量和稳定性。					
年度绩效目标1		解决教师工作期间工作餐问题，缓解教师职业压力，确保教育教学稳定。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长期绩效目标1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人均补助标准	450 元/人/月	计划数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关爱用餐教师人数	≥4人	计划数据		
			关爱款拨付准确率	100%	计划数据		
		时效指标	关爱款拨付及时率	及时	计划数据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教师就餐需要	及时	计划数据		
			加强教师关怀	有效保障	计划数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教师满意度	≥90%	计划数据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年度绩效目标1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人均补助标准	450 元/人/月		计划数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关爱用餐教师人数	≥4人		计划数据	
			关爱款拨付准确率	100%		计划数据	
		时效指标	关爱款拨付及时率	及时		计划数据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教师就餐需要	及时		计划数据	
			加强教师关怀	有效保障		计划数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教师满意度	≥90%		计划数据	

表十五-3

武汉市江岸区招生委员会招生考试办公室2026年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一项一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安防人员专项经费（编外）					
项目主管部门		江岸区教育局	项目执行单位	武汉市江岸区招生委员会招生考试办公室			
项目负责人		刘琪	联系电话	027-82793080			
单位地址		武汉市江岸区黄石路34号	邮政编码	430014			
项目属性		持续性项目					
支出项目类别		常年性项目					
起始年度		2026年	终止年度	2026年			
项目申请理由		1. 项目的政策依据：根据《省综治办、省教育厅、省公安厅关于印发湖北省中小学幼儿园安全防范标准的通知》（鄂教规〔2011〕5号）、《中小学、幼儿园安全防范要求》等文件精神。 2. 项目与部门职能的相关性：认真贯彻落实市委、政府、市教育局关于校园综合治理等一系列重要指示，严密治安防范为重点，坚持安全稳定工作为教育教学服务，为师生服务，全面推进校园综合治理各项措施的落实，有效地维护了学校稳定。 3. 项目实施的现实意义：按照“脚踏 实地、与时俱进、重点突破、开拓创新”的原则，确保校园安全。					
项目主要内容		用于开展校园安保工作。					
项目总预算		11.92	项目当年预算	11.92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年度	预算数	执行数	执行率		
		2024	11.92	11.92	100%		
		2025	11.92	11.92	100%		
项目当年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11.92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1.92			
		其中：申请本级财力年初安排		11.92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4. 单位资金					
使用上年度财政拨款结转							
项目支出明细测算							
项目活动	活动内容表述	支出经济分类	金额	测算依据及说明	备注		
学校安防人员专项经费	学校安防人员专项经费	物业管理费1E	11.92	根据校园规模及学生数，测算应配备的保安人数，结合一定标准核定。			
项目采购							
品名		数量		金额			
物业管理费		12		11.92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长期绩效目标1		保障区内公办中小学及幼儿园广大师生的生命财产安全，营造良好的教育教学环境，构建平安、稳定的和谐校园。					
年度绩效目标1		提升校园防护水平，保障师生生命财产安全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长期绩效目标1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率	≤100%	计划数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安保人员数量	3人	计划数据		
		质量指标	安保人员在岗率	100%	计划数据		
			校园周边环境整治率	100%	计划数据		
		时效指标	资金支付及时率	及时	计划数据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维护学校正常教学秩序	效果较好	计划数据		
			不发生校园重大安全责任事故	不发生	计划数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教职工满意度	≥90%	计划数据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年度绩效目标1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率	≤100%		计划数据	
		数量指标	安保人员数量	3人		计划数据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安保人员在岗率	100%		计划数据	
			校园周边环境整治率	100%		计划数据	
	时效指标	资金支付及时率	及时		计划数据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维护学校正常教学秩序	效果较好		计划数据	
			不发生校园重大安全责任事故	不发生		计划数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教职工满意度	≥90%		计划数据	

表十五-4

武汉市江岸区招生委员会招生考试办公室2026年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一项一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教师体检费				
项目主管部门		江岸区教育局	项目执行单位	武汉市江岸区招生委员会招生考试办公室			
项目负责人		刘琪	联系电话	027-82793080			
单位地址		武汉市江岸区黄石路34号	邮政编码	430014			
项目属性			持续性项目				
支出项目类别			常年性项目				
起始年度			2026年	终止年度	2026年		
项目申请理由			1. 项目的政策依据：根据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深化教育教学改革全面提高义务教育质量的意见》中“依法保障教师权益和待遇，制定教师优待办法，保障教师享有健康体检、旅游、住房、落户等优待政策”的要求，落实“教育投入优先保障并不断提高教师待遇”文件精神。 2. 项目与部门职能的相关性：区教育局增加经费投入确保教职工每年一次体检，做到早发现早治疗，保障教师身体健康，体现党和人民政府对教师的关怀。 3. 项目实施的现实意义：缓解教师职业压力，提前预防容易突发身体健康等问题，确保教育稳定。				
项目主要内容			开展教师体检工作。				
项目总预算			0.32	项目当年预算	0.32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年度	预算数	执行数	执行率	
			2024	0.56	0.56	100%	
			2025	0.56	0.56	100%	
项目当年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0.32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0.32		
			其中：申请本级财力年初安排		0.32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4. 单位资金				
使用上年度财政拨款结转							
项目支出明细测算							
项目活动	活动内容表述	支出经济分类	金额	测算依据及说明		备注	
教师体检	教师体检	福利费	0.32	根据教职工人数，结合体检标准确定，800元/人×4人。			
项目采购							
品名		数量		金额			
教师体检费		4		0.32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长期绩效目标1		为保障教职工健康，提高教师队伍的整体素质和工作效能，确保教师体检工作的全面、有序、高效进行，及时发现教师的健康问题，提供必要的干预和治疗，最大程度保障教师的身体健康。					
年度绩效目标1		保障教职工健康，提高教师的工作满意度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长期绩效目标1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体检费标准	800元/人	计划数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体检教职工数	4人	计划数据		
		质量指标	体检标准合规率	100%	计划数据		
		时效指标	体检工作完成及时情况	及时	计划数据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职工身体健康权益	有效保障	计划数据		
			帮助了解职工身体健康状况	效果较好	计划数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教职工满意度	≥90%	计划数据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年度绩效目标1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体检费标准	800元/人		计划数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体检教职工数	4人		计划数据	
		质量指标	体检标准合规率	100%		计划数据	
		时效指标	体检工作完成及时情况	及时		计划数据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职工身体健康权益	有效保障		计划数据	
			帮助了解职工身体健康状况	效果较好		计划数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教职工满意度	≥90%		计划数据	

表十五-5

武汉市江岸区招生委员会招生考试办公室2026年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一项一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老干经费						
项目主管部门		江岸区教育局	项目执行单位	武汉市江岸区招生委员会招生考试办公室				
项目负责人		刘琪	联系电话	027-82793080				
单位地址		武汉市江岸区黄石路34号	邮政编码	430014				
项目属性		持续性项目						
支出项目类别		常年性项目						
起始年度		2026年	终止年度	2026年				
项目申请理由		1. 项目的政策依据：体现政府对离退休干部的关心，切实抓好离退休干部政治和生活待遇的贯彻落实，落实相关政策文件和财政预算规定。 2. 项目与部门职能的相关性：用于保障离退休干部的生活待遇和政治待遇，加强离退休干部党建工作，是教育部门履行社会责任和政治责任的重要内容。 3. 项目实施的现实意义：通过提供慰问、文体活动、体检等服务，增强离退休干部的归属感和幸福感，发挥正能量，促进社会和谐稳定。						
项目主要内容		用于离退休老干部相关活动开展支出。						
项目总预算		0.54	项目当年预算	0.54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年度	预算数	执行数	执行率			
		2024	0.54	0.54	100%			
		2025	0.27	0.27	100%			
项目当年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0.54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0.54				
		其中：申请本级财力年初安排		0.54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4. 单位资金						
使用上年度财政拨款结转								
项目支出明细测算								
项目活动	活动内容表述	支出经济分类	金额	测算依据及说明		备注		
离退休老干活动支出	离退休老干活动支出	办公费	0.54	根据离退休人数测算核定，用于11名离退休人员。				
项目采购								
品名		数量		金额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长期绩效目标1		落实离休干部的政治待遇和生活待遇，通过探访慰问、体检等活动，掌握老干部的动态和状况，推进离退休党支部建设工作开展及老干部工作开展，丰富精神文化生活						
年度绩效目标1		增强离退休干部的归属感和幸福感，发挥正能量，促进社会和谐稳定。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长期绩效目标1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率	≤100%	计划数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离退休干部人数	11	计划数据	
				组织离退休干部慰问次数	≥1次	计划数据		
				质量指标	离退休干部关怀慰问活动安全开展率	100%	计划数据	
				时效指标	相关活动开展及时情况	及时	计划数据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丰富老干部退休生活	效果较好	计划数据	
					加强对离退休干部关怀	效果较好	计划数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离退休干部满意度	≥90%	计划数据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年度绩效目标1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率	≤100%		计划数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离退休干部人数	11		计划数据
				组织离退休干部慰问次数	≥1次		计划数据	
				质量指标	离退休干部关怀慰问活动安全开展率	100%		计划数据
				时效指标	相关活动开展及时情况	及时		计划数据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丰富老干部退休生活	效果较好		计划数据
					加强对离退休干部关怀	效果较好		计划数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离退休干部满意度	≥90%		计划数据

表十五-6

武汉市江岸区招生委员会招生考试办公室2026年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一项一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离退休干部工作经费					
项目主管部门		江岸区教育局	项目执行单位	武汉市江岸区招生委员会招生考试办公室			
项目负责人		刘琪	联系电话	027-82793080			
单位地址		武汉市江岸区黄石路34号	邮政编码	430014			
项目属性		持续性项目					
支出项目类别		常年性项目					
起始年度		2026年	终止年度	2026年			
项目申请理由		1. 项目的政策依据：体现政府对离退休干部的关心，切实抓好离退休干部政治和生活待遇的贯彻落实，落实相关政策文件和财政预算规定。 2. 项目与部门职能的相关性：用于保障离退休干部的生活待遇和政治待遇，是教育部门履行社会责任和政治责任的重要内容。 3. 项目实施的现实意义：增强离退休干部的归属感和幸福感，发挥正能量，促进社会和谐稳定。					
项目主要内容		根据老干局的要求，用于离休干部经费（含交通费）。					
项目总预算		0.13	项目当年预算	0.13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年度	预算数	执行数	执行率		
		2024	0.34	0.34	100%		
		2025	0.17	0.17	100%		
项目当年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0.13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0.13			
		其中：申请本级财力年初安排		0.13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4. 单位资金					
		使用上年度财政拨款结转					
项目支出明细测算							
项目活动	活动内容表述	支出经济分类	金额	测算依据及说明	备注		
离休干部经费	用于离休干部经费（含交通费）	办公费	0.13	根据离休人数、和老干局下发的标准测算核定，离休干部经费1100元/人.月，交通费根据标准20-30元/人.月。			
项目采购							
品名		数量		金额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长期绩效目标1		落实离休干部的政治待遇和生活待遇，丰富精神文化生活					
年度绩效目标1		增强离休干部的归属感和幸福感，发挥正能量，促进社会和谐稳定。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长期绩效目标1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率	≤100%	计划数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离退休干部人数	11	计划数据	
	组织离退休干部慰问次数			≥1次	计划数据		
	质量指标		资金使用合规率	100%	计划数据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相关活动开展及时情况	及时	计划数据		
			丰富老干部生活	效果较好	计划数据		
		加强对离休干部关怀	效果较好	计划数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离休干部满意度	≥90%	计划数据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年度绩效目标1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率	≤100%		计划数据	
			产出指标	离退休干部人数	11	计划数据	
	组织离退休干部慰问次数	≥1次		计划数据			
	质量指标	资金使用合规率		100%	计划数据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相关活动开展及时情况	及时	计划数据		
			丰富老干部生活	效果较好	计划数据		
		加强对离休干部关怀	效果较好	计划数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离休干部满意度	≥90%		计划数据		

表十五-7

武汉市江岸区招生委员会招生考试办公室2026年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一项一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专项业务经费（含课后服务）					
项目主管部门		江岸区教育局	项目执行单位	武汉市江岸区招生委员会招生考试办公室			
项目负责人		刘琪	联系电话	027-82793080			
单位地址		武汉市江岸区黄石路34号	邮政编码	430014			
项目属性		持续性项目					
支出项目类别		常年性项目					
起始年度		2026年	终止年度	2026年			
项目申请理由		1. 项目的政策依据：根据教育部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做好义务教育课后服务工作的通知》（教基厅函〔2021〕28号）和武汉市教育局、发改委、财政局、人社局联合印发的《关于进一步做好义务教育学校课后服务工作的通知》（武教基〔2021〕13号）中的相关规定，落实好国家、省、市“双减”政策，武昌区教育系统义务段和高中学校开展课后服务。中共中央、国务院《深化新时代教育评价改革总体方案》要求“创新评价工具，利用人工智能、大数据等现代信息技术，探索开展学生各年级学习情况全过程纵向评价、德智体美劳全要素横向评价”；教育部发布《关于印发〈全国依法治校创建指南（中小学）〉的通知》中明确要求“全员购买校方责任险或学校园综合险，通过校方责任险、校园综合险等途径，建立社会化的安全风险分担机制”； 2. 项目与部门职能的相关性：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保障社区教育、学生素质评价、党组织建设，助力民办、中职和国际理解教育，加大科技、艺术、体育活动经费投入，促进学生全面发展； 3. 项目实施的现实意义：积极推进教育教学各项活动开展，实现教育教学改革。					
项目主要内容		用于区内各项考试考务相关工作及物业管理服务等各项工作。					
项目总预算		19.17	项目当年预算	19.17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年度	预算数	执行数	执行率			
	2024	40.74	40.74	100%			
	2025	17.34	17.34	100%			
项目当年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19.17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9.17			
		其中：申请本级财力年初安排		19.17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4. 单位资金					
使用上年度财政拨款结转							
项目支出明细测算							
项目活动	活动内容表述	支出经济分类	金额	测算依据及说明	备注		
各项考试考务相关工作及物业管理服务	各项考试考务相关工作及物业管理服务	办公费	7.35	结合当年预算额度、工作实际开展情况测算核定，与区内各项考试考务相关工作7.35万元。			
各项考试考务相关工作及物业管理服务	各项考试考务相关工作及物业管理服务	物业管理费	7.32	结合当年预算额度、工作实际开展情况测算核定，与区内各项考试考务相关工作及物业管理服务等各项工作7.32万元。			
各项考试考务相关工作及物业管理服务	各项考试考务相关工作及物业管理服务	劳务费	4.5	结合当年预算额度、工作实际开展情况测算核定，与区内各项考试考务相关工作及物业管理服务等各项工作4.5万元。			
项目采购							
品名		数量		金额			
物业管理费		12		7.32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长期绩效目标1		保障区内各项考试考务平稳顺利开展。					
年度绩效目标1		为保障教育系统正常运转，各项教育教学管理活动如期开展，确保江岸教育高质量发展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长期绩效目标1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率	≤1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临聘人员人数	1人			
			物业服务人员	≥2			
		质量指标	临聘人员在岗率	100%			
			临聘人员考核合格率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资金支付及时率	100%			
			促进学校教师队伍发展	有所促进			
			平安和谐校园	效果较好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用人单位和部门满意度	≥90%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年度绩效目标1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率	≤1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临聘人员人数	1人			
			物业服务人员	≥2			
		质量指标	临聘人员在岗率	100%			
			临聘人员考核合格率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资金支付及时率	100%			
			促进学校教师队伍发展	有所促进			
			平安和谐校园	效果较好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用人单位和部门满意度	≥90%				

第三部分 武汉市江岸区招生委员会招生考试办公室 2026 年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一、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

2026 年单位预算总收 553.71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233.71 万元，事业收入 320.00 万元，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万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万元，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00 万元，其他收入 0.00 万元；上年结转 0.00 万元。

2026 年单位预算总支出 553.71 万元。

按照支出功能分类科目，主要用于：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万元；教育支出(科目) 532.93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28 万元；医疗卫生支出 20.50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0.00 万元。

基本支出按照支出经济分类科目，主要用于：

工资福利支出 131.46 万元；商品服务支出 324.54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 59.83 万元；

二、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2026 年财政拨款预算数 233.71 万元，比 2025 年预算增加 6.22 万元，增长 2.73%，具体安排情况如下：

(一)基本支出 195.83 万元，比 2025 年预算增加 6.23 万元，增长或下降 3.29%，主要原因是 2025 年人员工资整体调标，2026 年预算相应增加。其中：

1、工资福利支出 131.46 万元，主要用于在职人员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机关、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等支出。

2、商品服务支出 4.54 万元，主要用于电费、邮电费、培训费、工会经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等支出。

3、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 59.83 万元，主要用于离休费、退休费、医疗费补助等支出。

(二)项目支出 37.88 万元，比 2025 年预算持平，其中：

1、关爱教师行动专款项目 1.80 万元。主要用于支付教职工工作期间的工作用餐费用。

2、教师体检费项目 0.32 万元。主要用于开展教师体检工作。

3、老干经费项目 0.13 万元。主要用于离休干部经费（含交通费）。

4、聘用人员专项经费项目 4 万元。主要用于支付聘用人员相关费用。

5、学校安防人员专项经费项目 11.92 万元。主要用于开展校园安保工作。

6、老干经费项目 0.54 万元。主要用于离退休老干部相关活动开展支出。

7、专项业务经费（含课后服务）项目 19.17 万元。主

要用于区内各项考试考务相关工作及物业管理服务等各项工作。

三、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安排情况

2026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195.83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191.29 万元，包括：

工资福利支出 131.46 万元，主要用于：在职人员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等。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9.83 万元，主要用于：离休费、退休费、医疗费补助等。

（二）公用经费 4.54 万元。主要用于：电费、邮电费、培训费、工会经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等。

四、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安排情况

2026 年一般公共预算安排“三公”经费支出预算 0.00 万元。其中：（1）因公出国（境）经费 0.00 万元；（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0.0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 0.0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00 万元）；（3）公务接待费 0.00 万元。2026 年“三公”经费预算比 2025 年预算持平，本单位无三公经费支出，执行零预算。

五、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2026 年本单位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的支出。

六、单位收支预算总体安排情况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武汉市江岸区招生委员会招生考试办公室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单位预算管理。

收入包括：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包括：基本支出、项目支出。

2026 年单位收支总预算 553.71 万元。比 2025 年预算增加 6.22 万元，增长 1.14%，主要是 2025 年人员工资整体调标，2026 年预算相应增加。

七、单位收入预算安排情况

2026 年单位收入预算 553.71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33.71 万元，占 42.21%；事业收入 320.00 万元，占 57.79%；上年结转 0.00 万元，占 0%。

八、单位支出预算安排情况

2026 年单位支出预算 533.71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515.83 万元，占 93.16%；项目支出 37.88 万元，占 6.84%。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2026 年本单位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安排。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2026 年本单位无机关运行经费预算安排的支出。

（二）委托业务费预算情况

2026 年本单位无委托业务费预算安排的支出。

（三）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按照现行政府采购管理规定，2026 年单位预算中纳入政府采购预算支出合计 19.56 万元，其中，中小微企业预留份额 19.56 万元。包括：

1. 货物类 0.00 万元。
2. 服务类 19.56 万元。其中：物业管理服务 7.32 万元；保安服务 11.92 万元；体检服务 0.32 万元。
3. 工程类 0.00 万元。

（四）政府购买服务预算安排情况

2026 年单位无政府购买服务预算安排。

（五）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单位共有车辆 0 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0 辆、其他车辆 0 辆。

（六）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2026 年单位预算中 7 个项目实行绩效目标管理，涉及一般公共预算当年财政拨款 37.88 万元。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区级财政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区级财政政府性基金当年拨付的资金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三）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五）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六）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的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七）本单位使用的主要支出功能分类科目(项级)：如

1、教育支出(类)教育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反映本部门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2. 教育支出（类）教育管理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3、教育支出(类)教育管理事务(款)其他教育管理事务支出(项)：反映本部门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教育管理事务方面的支出。

4、教育支出(类)普通教育(款)学前教育(项)：反映本部门举办的学前教育支出。

5、教育支出(类)普通教育(款)小学教育(项)：反映本部门举办的小学教育支出。

6、教育支出(类)普通教育(款)初中教育(项)：反映本部门举办的初中教育支出。

7、教育支出(类)普通教育(款)高中教育(项)：反映本部门举办的普通高中教育支出。

8、教育支出(类)职业教育(款)中等职业教育(项)：反映本部门举办的中等职业教育支出。

9、教育支出(类)成人教育(款)其他成人教育支出(项)：反映本部门除成人初等教育、中等教育、函授、夜大、高等教育自学考试、广播电视教育等项目以外其他用于成人教育方面的支出。

10、教育支出(类)特殊教育(款)特殊学校教育(项)：反映本部门举办的盲童学校、聋哑学校、智力落后儿童学校、其他生理缺陷儿童学校的支出。

11、教育支出(类)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款)其他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的教育费附加支出。

1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反映本部门社会

保障和就业方面的支出。

13、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的医疗经费。

14、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的医疗经费。

15、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公务员医疗补助经费。

16、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行政事业单位向符合条件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军队（含武警）项转役复员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用于购买住房的补贴。

（八）“三公”经费：纳入财政一般公共预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区直单位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1)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

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3)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九)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等